

城市建设学部

2024 年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根据城市建设学部实际情况，以及学校 2024 年度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要求，特制订本方案。

一、复试组织管理

学部成立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组织本单位研究生复试、调剂及录取工作，审核复试和拟录取结果，并对安全保密工作、考生复试资格认定、调剂工作、复试成绩和拟录取结果负责。成立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对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程序、保密规定、信息公开公示和工作人员的廉洁廉政等进行监督检查。

二、复试准备工作

1、复试、调剂、录取工作办法的公布时间、方式、网址等由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统一在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公布，网址为 <http://yanzhao.bjut.edu.cn>。

2、复试教师的遴选

要求参加复试的教师具有研究生导师资格，该教师本年度无亲属或利害关系人参加复试，且教师本人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有相应的学术评价能力。复试小组组长由相关学科教授担任。

3、培训安排

对参加复试的教师进行培训，明确分工。

4、复试考生资格审查

复试前，获得复试资格的考生须按照《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硕

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资格审查材料说明》及相应复试学科要求，通过现场查验考生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准考证、学生证、必需的学力证明（学历学位证书、学籍学历认证报告等）、本科阶段成绩单、缴费成功界面截图等材料，用于复试资格审查。并现场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首次登录时，考生须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在线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

复试每个环节前，要求考生出示身份证、准考证、学生证（对应应届生）进行再次核验，考生身份核验过程须录音录像。

对不符合规定的考生，不予复试。因考生个人原因导致在复试前未收到所要求的核验材料，取消其复试资格。

对于未按时参加资格审查或复试的考生，视为放弃复试资格。对于提交材料与实际情况不符或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学校将取消其复试录取、入学资格或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5、复试的监督和成绩复议的具体办法和形式

各复试小组提前测试录音录像功能，对复试过程全程录音录像。学部招生领导小组接受考生投诉或成绩复议。由考生本人书面向招生领导小组提出复议申请，学部招生领导小组将就学生反映情况与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及研究生培养办公室进行复议。

三、拟招生计划与复试比例

- 1、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拟招生计划数及其中已接收推免生人数
- 0814 土木工程 01 方向, 计划招生人数 131 人, 含推免生 52 人
- 0814 土木工程 02 方向, 计划招生人数 21 人, 含推免生 5 人
- 0814 土木工程 03 方向, 计划招生人数 10 人, 含推免生 3 人
- 0815 水利工程, 计划招生人数 12 人, 含推免生 3 人
- 0813 建筑学, 计划招生人数 7 人, 含推免生 2 人
- 0833 城乡规划学, 计划招生人数 17 人, 含推免生 2 人
- 0823 交通运输工程, 计划招生人数 35 人, 含推免生 10 人

注:复试过程中,拟招生名额根据实际情况可能会略有调整;届时如有调整将于城市建设学部网站进行公示。

2、复试比例

按照考生总分排序,各专业差额复试比例为 120%-150%。对一志愿合格生源不足 120%的学科(专业),按实际合格考生名单组织复试。

四、复试资格审查

考生须现场交验本方案所列材料:

- 1.本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准考证。

- 2.必需的学力证明

- ①应届本科生毕业生提交本人学生证;非应届本科生毕业生提交学历证书(获国<境>外学历证书的考生,还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 ②本科期间成绩单。

③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证书后连续工作两年或两年以上（从高职高专毕业到录取为硕士生当年的9月1日）、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同等学力考生（报考工商管理专业学位、公共管理专业学位、教育管理专业学位除外）：除携带本人学历证书外，还需按招生章程有关要求，提交学部（院）同意报考证明、本人在国内外重要刊物或国际会议上公开发表的本学科（专业）领域的学术论文或已获的省部级科技成果奖的相关材料。

④对于考生学籍学历信息有疑问的，必须提供《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或《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非应届生）。

⑤复试学科要求的其他材料见2024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五、考生身份核验、诚信考试承诺书的签署

考生通过学信网复试系统进行。登录以后，完成人脸识别认证等身份核验，签订诚信考试承诺书。具体时间见复试安排。

考生系统登录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

考生操作手册：<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

六、复试工作办法

1、复试方式

复试考核分为英语听说能力测试、专业能力考核（笔试）、综合面试三个环节。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一般不少于20分钟，全程录音录

像。

复试考核内容与环节设置请见复试安排表格。

请考生务必保证报考时所预留联系方式畅通。对于未能取得联系的考生，以及未按时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学部通过多次尝试，在复试结束前无法取得联系，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2、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的具体办法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学部组织思想政治工作部门通过面谈等方式，全面考察考生思想政治和品德情况。

3、复试考生的成绩评定和计算方法

复试总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占 10%、专业能力考核占 40%，综合面试占 50%。复试总分不及格（<60 分）者不予录取。

4、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加权总成绩计算办法

加权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1/5×50%]+[复试成绩总分×50%]

5、考生查询复试结果的时间、网址

学部将在各学科复试结束后把考生的复试结果在学部网站公示。

公示网址：<https://facte.bjut.edu.cn/>。

注：拟录取名单将由研究生院通过北京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统一公示。

6、学部调剂工作安排

调剂考生需提前了解《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安排》调剂工作部分内容。

(1) 专业调剂系统关闭时间

教育部调剂系统于 4 月 8 日开通

0815 水利工程开闭时间：4 月 8 日 8：00 到 4 月 9 日 12：00。

(2) 调剂报考基本要求

学科专业代码	学科专业名称	调剂考生报考条件		调剂遴选规则
		调剂考生第一志愿报考专业范围	其他学术要求	调剂遴选规则
0815	水利工程	专业代码前四位为 0815 水利工程，后两位代码不限；081400 土木工程；081401 岩土工程；081403 市政工程；080103 流体力学；081203 计算机应用技术；083001 环境科学；083002 环境工程；081803 地质工程；070902 地球化学；070602 大气物理学与大气环境；071102 系统分析与集成	初试科目应有英语（一）、数学（一）。业务课科目应为水力学、流体力学、结构力学、土力学、材料力学、工程力学课程之一，或初试科目包含以上科目之一（以参考书为以上课程之一为准）	对报名调剂考生按初试成绩总分从高到低排序遴选调剂复试考生。首先选择第一志愿报考水利工程专业考生，如果未满足拟调剂复试考生数量，再选择其他专业考生。若出现成绩总分同分情况，以数学（一）成绩从高到低排序遴选；若成绩总分、数学（一）成绩均相同，以英语（一）成绩从高到低排序遴选；若成绩总分、数学（一）、英语（一）成绩均相同，以政治理论成绩从高到低排序遴选。

(3) 调剂工作程序

a、发布研究生调剂计划余额信息。

b、考生须登录“全国硕士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按要求填报调剂志愿。

c、学部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调剂要求，从调剂服务系统中遴选参加复试的合格考生，并通过调剂服务系统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d、考生在学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网上“同意复试”及拟录取后的“待录取”的确认。

e、与拟录取调剂生签订相应协议书并发放相关材料。

(4) 调剂复试办法

a、参加复试的调剂生须以“调剂服务系统”为依据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调剂系统申请调剂的考生不得参加复试。

b、复试内容和方式同第一志愿考生要求。

七、复试后拟录取考生（含推免生）提交材料

1.协议签署

拟录取统考定向生协议：考生于复试结束后1周内寄送纸版原件回学部

拟录取统考非定向生协议：一志愿拟录取考生于4月11日之前寄送纸版原件回学部，调剂拟录取考生在复试结束后3天内寄送纸版原件回学部

拟录取推免生协议：推免生于3月27日之前提交

邮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100号北京工业大

	学城建楼 419 室
邮政编码：	100124
收件人：	丁老师
收件人电话：	010-67392158
建议采用的快递公司：	EMS

2.现实表现函调

一志愿拟录取考生在 4 月 11 日前将《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现实表现函调表》纸版原件寄送至学部。调剂拟录取考生在复试结束后 3 天内将《北京工业大学 2024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现实表现函调表》纸版原件寄送至学部。

已被我校接收的 2024 年推荐免试研究生不再参加复试，但须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资格复审。推免生于 3 月 27 日前将《2024 年推荐免试攻读北京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现实表现函调及资格审查表》纸版原件寄送至学部。

邮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平乐园 100 号北京工业大学城建楼 419 室
邮政编码：	100124
收件人：	丁老师
收件人电话：	010-67392158
建议采用的快递公司：	EMS

八、联系方式

考生日常接待电话：67392158（工作时间）

研究生招生考试监督检查工作小组受理考生投诉的监督举报

电话：67391645（工作时间）

城市建设学部（院）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814 土木工程 03	
复试组别	暖通	
复试考生范围		
资格审核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上午 9:00-12:00
	方式	现场审核，第二教学楼 602 室
	注意事项	考生现场提交个人材料进行复试资格审核，同时通过学信网进行身份核验
笔试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下午 13:30-16:30
	地点	第二教学楼 602 室 第二教学楼 605 室
	注意事项	专业综合考试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2024 年 3 月 30 日 8:00-18:00
	地点	绿建楼 312 会议室、绿建楼 302 会议室
	注意事项	
复试要求	考生自带纸质版个人简历 8 份提交给面试现场考官	

注：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如与综合面试时间不同，可参照格式加行。

2. 每个复试小组分别填写一张上述表格，学部（院）汇总后报研招办。

3. 此处公布的考生名单，为考生范围，非考生面试顺序。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城市建设学部（院）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水利工程
复试组别		第 1 小组
复试考生范围		
资格审核	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 13:30-17:00
	方式	现场审核，建工西楼 3-202A、3-202B
	注意事项	无
笔试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 9:00-10:30
	地点	建工西楼 3-202A、3-202B
	注意事项	闭卷考试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 14:00-17:00
	地点	建工西楼 3-202A、3-202B
	注意事项	参加复试的考生面试环节提交个人简历打印版，附主要证书照片。
复试要求		复试环节：(1)考生个人介绍。内容可包含但不限于：中英文个人简介（含学习、实习、竞赛及学术活动等经历，获奖情况等），专业认知（对报考方向、专业领域的认知），个人优势及特长等，考生口头介绍。(2) 英语交流问答（专业外语听说、汉英互译、对话交流等）。(3) 综合面试交流（复试小组教师提问）。

注：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如与综合面试时间不同，可参照格式加行。

2. 每个复试小组分别填写一张上述表格，学部（院）汇总后报研招办。

3. 此处公布的考生名单，为考生范围，非考生面试顺序。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城市建设学部（院）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833 城乡规划学
复试组别		1 组
复试考生范围		
资格审核	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上午 8:00-8:30
	方式	现场查验，地点：人文楼 506/507
	注意事项	按照要求提供有关资格审查材料。
笔试	时间	2024 年 3 月 28 日上午 8:30-11:30
	地点	人文楼 506/507
	注意事项	考生需自备 A2 图板、A2 规格图纸（纸张类型不限、数量不少于 2 张）、坐标纸、纸胶带、马克笔、铅笔、橡皮、绘图笔（走珠笔、钢笔等）、尺子（丁字尺、平行尺等）、草稿纸若干、普通计算器。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上午 8:30-17:30；
	地点	人文楼 502
	注意事项	注意随机确定的面试顺序，按时复试。备考人文楼 524
复试要求		复试内容与环节设置： (1) 采用 PPT 或 PDF 或其他方式进行个人简介，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个人简介、学习经历（含实习、竞赛及学术活动等经历）、作品成果（3 到 4 项个人作品、论文等，可提供作品集纸质版）、专业认知（对报考方向的认知、个人优势及特色），个人陈述不超过 8 分钟。 (2) 随机抽取两道专业问题作答。 (3) 复试老师提问。 (4) 英语面试交流问答。

注：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如与综合面试时间不同，可参照格式加行。

2. 每个复试小组分别填写一张上述表格，学部（院）汇总后报研招办。

3. 此处公布的考生名单，为考生范围，非考生面试顺序。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城市建设学部（院）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814 土木工程 02	
复试组别	市政学硕	
复试考生范围		
资格审核	时间	2024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五上午 9:00
	方式	第三教学楼 501 教室现场审核
	注意事项	学生现场提交个人材料，通过学信网进行身份核验
笔试	时间	3 月 29 日星期五 14:00-17:00
	地点	第三教学楼 501、528 教室
	注意事项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3 月 30 日星期六 8:30-17:00
	地点	第三教学楼 512、513、514、515 教室
	注意事项	
复试要求	考生资格审核应携带材料：准考证、身份证、学生证（或毕业证），本科成绩单（加盖公章），个人简历≤8 页（含主要证书复印件）； 将上述材料电子版整合于 1 个 PDF 文件，于 3 月 28 日 18:00 前发送至 sz_bjut@163.com，邮件和文件命名“学硕-姓名”。	

注：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如与综合面试时间不同，可参照格式加行。

2. 每个复试小组分别填写一张上述表格，学部（院）汇总后报研招办。

3. 此处公布的考生名单，为考生范围，非考生面试顺序。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城市建设学部（院）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813 建筑学	
复试组别		
复试考生范围		
资格审核	时间	3 月 29 日 13:30-16:30
	方式	现场
	注意事项	
笔试	时间	3 月 29 日 13:30-16:30
	地点	人文楼 507
	注意事项	同初试快速设计要求。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3 月 30 日 9: 00
	地点	人文楼 502 英语面试地点：人文楼 524
	注意事项	综合面试带好作品集和简历。
复试要求	笔试要求同初试快速设计，综合面试带好作品集和简历。	

注：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如与综合面试时间不同，可参照格式加行。

2. 每个复试小组分别填写一张上述表格，学部（院）汇总后报研招办。

3. 此处公布的考生名单，为考生范围，非考生面试顺序。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城市建设学部（院）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814 土木工程 01	
复试组别	土木第 1 组-土木第 10 组	
复试考生范围		
资格审核	时间	3 月 30 日 8:00-9:00
	方式	资格审核地点和所通知笔试考场在同一地点
	注意事项	8 点准时进入笔试考场进行资格审核，包括学信网系统和现场交验材料审核等。
笔试	时间	3 月 30 日 9:00-12:00
	地点	第三教学楼 401、407 教室
	注意事项	学硕的资审和笔试地点在 3 教 401 或 3 教 407（每个考场 43 人，座位随机，并听从现场人员安排）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3 月 31 日 8:00-19:00
	地点	3 月 31 日 7:00-7:30 接收短信通知并确认，如未收到通知，可于 7:30-8:00 至城建楼玻璃门处查询自己所在分组。考场全部设置在校本部城建楼。
	注意事项	1.考生可提前在城建楼 212 室候场； 2.考生在预计面试时间前 20 分钟到面试考场外进行资审，并等候入场；
复试要求	(1) 考生自我介绍（中英文均可），时间不超过 5 分钟，包括但不限于：学习经历（含实习、竞赛及学术活动等经历）、专业认知（对报考方向、专业领域的认知）和个人优势及特长等。 (2)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考生随机抽取试题，先读题然后作答。 (3) 综合考核，面试小组考官提问，考生作答。 注：考生自带纸质版个人简历 5 份提交给面试现场考官。	

注：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如与综合面试时间不同，可参照格式加行。

2. 每个复试小组分别填写一张上述表格，学部（院）汇总后报研招办。

3. 此处公布的考生名单，为考生范围，非考生面试顺序。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城市建设学部（院）

2024 年各学科/专业小组复试安排

学科（专业）		0823 交通运输工程
复试组别		学硕复试小组
复试考生范围		另行通知
资格审核	时间	3 月 29 日 12:00-14:20
	方式	现场资审
	注意事项	地点：三教 102
笔试	时间	3 月 29 日 14:30-17:30
	地点	三教 402
	注意事项	携带黑色签字笔答题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及综合面试	时间	3 月 30 日 9:00-11:30
	地点	城建楼 212
	注意事项	请见复试要求
复试要求		<p>(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包括但不限于：自我介绍（2 分钟左右）、翻译等。</p> <p>(2) 综合面试，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个人简介自我介绍（3 分钟左右）、包括但不限于：学习经历（含实习、竞赛及学术活动等经历）、专业认知、和个人优势及特色等。2) 随机抽取试题考核。3) 综合考核（面试小组提问，考生回答）。 <p>备注：综合面试当天，需自带纸版个人简历 5 份。</p>

注：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如与综合面试时间不同，可参照格式加行。

2. 每个复试小组分别填写一张上述表格，学部（院）汇总后报研招办。

3. 此处公布的考生名单，为考生范围，非考生面试顺序。考生面试顺序须考前随机确定。

